

合阳县公开招聘社区专职工作人员 全流程考试工作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中共合阳县委社会工作部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610524MB2A17913X

地址：渭南市合阳县东新街9号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雷武军



乙方（服务方）：陕西君泽人力资源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113322394954H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沈家桥一路1500号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师璇

第一条 合同依据与目的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中共合阳县社会工作部相关要求，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招聘考试全流程服务，保障招聘公平、公正、规范。

第二条 服务内容与要求

乙方需为甲方提供以下考试服务：

一、考试组织服务

1. 招聘公告发布支持：协助甲方在“合阳县人民政府网站”等指定平台发布招聘公告（含岗位、条件、时间安排等）。

2. 考务安排：

- (1) 编制考试方案（含笔试/面试时间、地点、流程）；
- (2) 核准考试场地布置（标准化考场布置工作的核准）；
- (3) 准备考试物资（试卷、答题卡、计时器、监考设备等）；
- (4) 组织考生签到、身份核验、考场引导。
- (5) 作弊防范设施设备的布置。

二、命题与试卷管理

1. 命题：根据招聘岗位要求，组织专家封闭命题，确保题型、难度符合基层社区工作者能力需求。

2. 试卷印制与管理：委托具有保密资质的印刷厂，全程留有影像资料；存放于保密室按照条例全程守护，乙方必须与印刷厂签订试卷的保密协议，并要求意向印刷厂提交保密方案。

3. 试卷武装押运：具有专业武装押运资格的人员和设备，全程录像，保密押运，多重监督式交接确认，（该条的押运人员、多重监管式交接尽量细化，以便出现问题时好划分责任）。

三、考务执行

1. 按约定完成考务工作，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考试规范。

2. 考试实施：

按时开启/关闭考场；核对考生信息、发放/回收试卷；
记录违规行为并上报甲方。

四、成绩评定与报告

1. 本次命题全部为客观题，网上电子阅卷；

2. 成绩统计：汇总笔试/面试成绩，按权重计算总分，复核无误后提交甲方；

3. 成绩报告：出具《招聘考试总成绩册》（含考生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成绩、总分、排名）。

第三条 合同期限

本合同服务期自 2025 年 7 月 12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7 日止（覆盖招聘考试全流程时间，原则上不超过 3 个月），当乙方发布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后视为本次全流程考务服务结束。

第四条 服务费用与支付

1. 考务单价：按照最终考试报名缴费人员*考务单价进行结算，此为全流程考务费用（含税）。

（1）笔试考试报名费 50 元/人，由乙方收取作为考务补充费用。

（2）乙方可提前使用考生 50 元报名费用。

（3）如最终缴费人数超出比率，考务单价的结算方式如下：

缴费人数比为 1:26--1:30 之间，则按照 85.10 元/人结算；

缴费人数比为 1:31--1:35 之间，则按照 74.14 元/人结算；

缴费人数比为 1:36--1:40 之间，则按照 63.87 元/人结算。

（小数点后按照四舍五入法计算；考场、设备、考务人员均以考试中心实际数量、单价计算）

2. 岗前培训

师资费用为 18 个课时，每课时 1000 元，共计 18000 元；

食宿费用 200×3 天，共计 600 元；

岗前培训资料费 3000 元，场地费 3000 元，共计 6000 元。

3. 按照 1080 人预估计，全流程考务总费用为：145908 元

报名费：54000 元；扣除报名费考务费用：91908 元

考务流程和岗前培训总费用合计：116508 元

4. 支付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，考生报名费作为预付款；乙方发布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后视为服务结束，考试服务结束后 22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的所有费用。

5. 乙方需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甲方收到发票后按约定支付。

第五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

一、甲方权利与义务

1. 权利：

监督乙方服务过程；

要求乙方按《考试大纲》调整命题内容。

有权审查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制定的各项方案。

2. 义务：

提供招聘岗位需求、考生报名数据等必要信息；

根据考生规模提前协调考试场地，预留备用考场；

选聘具备监考资格的教师或工作人员，通过岗前培训持证上岗；

负责加分人员审核及资格复审，通过材料核验确认其加分资格的过程。在笔试后对进面学生进行二次核查，确保信息的真实性与一致性；（乙方可进行协助）

协调电力、网络、医疗、交通道路管理、治安管理等基础保障；
对乙方公司名称及人员姓名个人信息保密，不为乙方工作带来干扰。

按约定支付服务费用。

二、乙方权利与义务

1. 权利：

要求甲方提供与考试相关的完整信息；

要求甲方不能实施干扰正常、公平组织考试的行为。

2. 义务：

严格保密考试相关信息（包括考生信息、试卷内容、成绩数据），
不得泄露给第三方（违反者承担法律责任）；

确保服务符合基层社区招聘规范（如公平性、规范性）；

因乙方失误导致考试延误、成绩错误等，需免费重新组织或修正。

乙方需与其参与本次招考工作的人员签订保密协议。

第六条 保密条款

1. 乙方需对以下信息严格保密：

考生个人信息（姓名、身份证号、联系方式、报名资料）；试卷
内容、答案、评分标准；考试成绩、排名及录用结果。

2. 保密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招聘工作结束后 3 年（建议至少不得低于 2 年）。

3. 违约责任：若乙方泄露信息，需赔偿甲方全部损失（包括直接
损失、名誉损失及法律费用），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1. 乙方违约情形及责任:

考试组织发生重大失误（如考场安排冲突、试卷缺失）：免费重新组织相关环节；

泄露考试信息及试题：按保密条款承担法律责任。

2. 甲方违约情形及责任:

未按约定支付费用：每逾期 1 日，按未付金额以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业拆借利率计算支付滞纳金；

未提供必要信息和支持导致服务延误：相应顺延服务期限，承担因此造成的费用增加，并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各项损失。

第八条 合同变更与解除

1. 变更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可书面变更服务内容、费用等条款（需签订补充协议）。

2. 解除:

因不可抗力（如自然灾害、政策调整）导致合同无法履行，双方可解除合同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；

乙方严重违约（如泄露信息、考试舞弊）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，且不予支付服务费或要求退还服务费；

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费用超过 15 日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支付已完成服务对应的费用及违约金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可向甲方

所在地有管辖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条 其他约定

1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曾武军

签订日期：2025年

7月8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王敏

签订日期：2025年7月8日